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莊敬路168號
 聯絡人：李純琪
 電話：02-87585453
 電子郵件：Sharon-TC.Li@NANSHAN.com.tw

受文者：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7日

發文字號：南壽訓字第113002255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裝

主旨：敬請 貴學系協助辦理「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活動，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並協助大學院校學生認真向學，本公司特辦理「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活動，並指派翁敏蘭作為 貴學系之專屬服務人員，協助辦理夢想金申請相關事宜，以使夢想金申請作業得以順利進行。
- 二、謹檢附本公司舉辦旨揭活動之獎助要點、學生面談申請暨檢核表乙份，敬請 貴學系協助向學生公告活動內容，而本公司專屬服務人員翁敏蘭亦將協助 貴學系學生在申請夢想金面談過程之相關事宜，並寄交相關資料，以利後續審查作業進行。

獎助要點：

一、活動宗旨

為鼓勵大專院校優秀學生積極向學，特設立「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

二、主辦單位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南山人壽」）。

三、獎助對象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民國（下同）113學年度在學之大專院校以上中華民國本國籍學生（限大二至大四以上，五專

限專四、專五)為獎助對象，不含研究生。

四、申請資格

- (一)112學年度上、下學期，擇一學期平均成績達75分以上者即具申請資格，若成績單非百分制，請檢附百分制成績對照表供查驗。
- (二)113年相關活動加分項目：113年間曾參與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者，歡迎參與南山菁英領袖暑假營(<https://survey.nanshanlife.com.tw/s/zwq7L>)。
- (三)具備申請資格的同學須注意第七點申請期間與流程，將依面談分數遴選獲獎學生。

五、名額與金額

貴系獲獎學生限額6名，每名經遴選獲獎者可獲頒夢想金新台幣5,000元，須出席所指定的夢想金頒獎典禮活動，始進行後續匯款。

六、申請文件

- (一)113年10月2日23時59分以前，線上填寫「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個人申請表（網址：<https://survey.nanshanlife.com.tw/s/1ylYB>）。
- (二)112學年度學業成績單正本（需學校章）。
- (三)113學年度在學證明文件及身分證影本各乙份（正面）。
- (四)申請人本人存摺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
- (五)學生面談申請暨檢核表。
- (六)活動加分項目得檢附113年參與相關活動之活動證明。

七、申請期間與流程

申請人須於113年10月2日23時59分以前完成線上申請，並確認備妥申請文件後，南山人壽服務人員將與申請人確認面談時間，申請人於指定面談當日進行面談且繳交「學生面談申請暨檢核表」等相關申請資料，所有文件最遲須於113年10月11日23時59分前寄出，以掛號郵戳為憑，或交由服務人員寄回南山人壽江意婷、王雅惠小姐收（電話：

裝

訂

線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02-25687765、02-25687896，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73號2樓）。

八、評選方式

收件截止後，所有申請資料將經過南山人壽評定、遴選出獲獎助學生。

九、獲獎名單公佈與頒發

獲獎學生名單將於南山人壽官網（<http://www.nanshanlife.com.tw/>）公布，並以函文通知合作校系辦公室，預計於113年12月7日、113年12月14日或113年12月21日舉行頒發儀式（南山人壽保留變更日期之權利），請合作校系辦公室通知獲獎學生準時出席，夢想金將於儀式結束後，以匯款方式頒予獲獎學生，如需調整頒獎典禮舉辦模式，將取消須出席後始進行匯款之規範。

十、注意事項

- (一)113學年度秋季入學之大一、二技一年新生、五專之一至三年級生不符申請資格。
- (二)申請人之申請書面資料，無論獲獎與否，恕不退還，完成申請者將一律視為「同意提供資料供南山人壽比對申請資料之用」，南山人壽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妥善使用於本夢想金活動。申請人應於本獎助活動相關書表文件內表明同意南山人壽得對其個人資料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否則視為未完成申請程序。
- (三)申請人如有資格不符、資料不全或資料填寫錯誤者、無出席指定場次頒獎典禮者，將喪失夢想金申請領取資格。
- (四)本獎助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南山人壽之事由，致申請人所寄出或登錄（填寫）之資料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形，南山人壽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五)「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與「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南山活動組」不得重複獲獎，將優先

以「合作學系組」獲獎資格為主。

(六)本夢想金活動之獲獎助名單以南山人壽公告之名單為準。

(七)如有任何爭議或未盡事宜，概由南山人壽依實際情況決定、調整或補充之。南山人壽有權得取消、終止、或暫停本獎助活動。

十一、活動洽詢

南山人壽服務人員/翁敏蘭，電話：0955300345，
email：min_lane@nanshanlife.com.tw

南山人壽業務台北二/江意婷、王雅惠，電話/email：02-25687765 / yi-ting.jing@nanshan.com.tw、02-25687896 / ann-ya.wang@nanshan.com.tw

南山人壽優質增員暨培訓發展部/李純琪，電話：02-87585453，email：sharon-tc.li@nanshan.com.tw

正本：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副本：

總經理

范文偉

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

113/10/2前申請面談完成(依各系規範會有提前截止時間)

113/10/11前繳齊相關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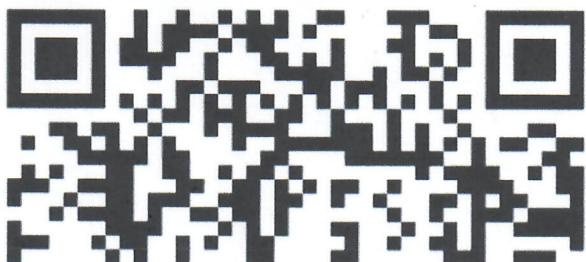
* 詳細辦法請以校方公告函文為主。

未來
與你一起
創造

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線上申請
QR code掃描區



歡迎 貴系同學參與-113年南山菁英領袖暑假營
台北二報名QR code



「113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合作學系組」學生面談申請暨檢核表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

南山人壽（下稱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本公司基於辦理 113 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活動之目的（001 人身保險；002 人事管理（包含甄選、離職及所屬員工基本資訊、現職、學經歷、考試分發、終身學習訓練進修、考績獎懲、薪資待遇、差勤、福利措施、獎勵公權、特殊查核或其他人事措施）；036 存款與匯款；059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061 金融監督、管理與檢查；063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066 保險監理；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人事服務；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110 產學合作；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8 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本申請表格及申請夢想金應檢附文件所載的各項個人資料，與申請夢想金過程中所涉及之相關個人資料。本公司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僅在前揭特定目的存在期間及法令規定要求之期間內，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除本公司以外，包括其他依法有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您的個人資料只會以電子檔、紙本或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等方式在國內供本公司與您所就讀的學校、學系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您有權利可以用書面向本公司請求：1. 查詢或請求閱覽。2. 請求製給複製本。3. 請求補充或更正。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給本公司時，本公司將無法為申請人辦理夢想金申請。
※本申請檢核表遞交予本公司人員時，視為您已詳細審閱上述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並同意本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申請表及申請夢想金應檢附文件所填載之個人資料。

申請人 姓 名	校名	科系	年級	※請檢核是否完成需檢附文件：請打 V，並確認面談時間、地點													
連絡電話	※112 學年度學業成績（註）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2">擇一學期</td> <td colspan="2">學業成績</td> </tr> <tr> <td>上學期</td> <td>下學期</td> </tr> <tr> <td></td> <td>註：若學業成績非百分比制，請檢附學校成績轉換對照表</td> <td></td> <td colspan="2"> 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 113 年活動加分項目(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參與證明) </td> </tr> </table>					擇一學期	學業成績		上學期	下學期		註：若學業成績非百分比制，請檢附學校成績轉換對照表		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 113 年活動加分項目(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參與證明)			
擇一學期	學業成績																
	上學期	下學期															
	註：若學業成績非百分比制，請檢附學校成績轉換對照表		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 113 年活動加分項目(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參與證明)														
※請檢核是否完成需檢附文件：請打 V，並確認面談時間、地點 <table border="1"> <tr> <td>申請人 檢核</td> <td>項目</td> <td>南山專屬服務人員資料檢核</td> </tr> <tr> <td colspan="2"> 112 學年度任一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需學校蓋章) 113 學年度在學證明文件 (學生證影本須有加蓋註冊章或其他得以證明在學之標記。如無此類標記，應檢附在學證明書) 身份證正面影本乙份 </td> <td></td> </tr> <tr> <td colspan="3">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td> </tr> <tr> <td colspan="3">113 年活動加分項目(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參與證明)</td> </tr> </table>						申請人 檢核	項目	南山專屬服務人員資料檢核	112 學年度任一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需學校蓋章) 113 學年度在學證明文件 (學生證影本須有加蓋註冊章或其他得以證明在學之標記。如無此類標記，應檢附在學證明書) 身份證正面影本乙份			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			113 年活動加分項目(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參與證明)		
申請人 檢核	項目	南山專屬服務人員資料檢核															
112 學年度任一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需學校蓋章) 113 學年度在學證明文件 (學生證影本須有加蓋註冊章或其他得以證明在學之標記。如無此類標記，應檢附在學證明書) 身份證正面影本乙份																	
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封面影本或數位存摺截圖																	
113 年活動加分項目(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參與證明)																	

申請截止時間：線上申請至民國（下同）113 年 10 月 2 日 23:59 止，紙本繳交至 113 年 10 月 11 日 23:59 止，逾期恕不受理。

遴選程序：
1. 基本資格：以學業成績為申請送件門檻，後續由專屬服務人員與校方確認安排進行面談時間。
2. 面試篩選：將安排面試委員參與，依面談後成績高低排序。

評分標準		面談評分		活動參與	
類別	熱烈參與夢地圖 解析與互動		「南山未來領袖」LINE 官方帳號連結，請於選單中點選「筑夢地圖」 施測，面談前完成測試並印出結果圖。	邏輯條理/ 口語表達	加分題-活動經歷 (□南山活動 50 分 + □公益服務 30 分 + □社團參與 20 分) 100 分
分數最高配置	50 分	25 分	25 分	50 分	100 分

★提醒獲獎同學務必參與指定的該場次頒獎典禮後才能領取夢想金，本活動也將因應狀況彈性調整。
各地區頒獎典禮時間-預計於 113 年 12 月 7 日至 113 年 12 月 21 日間舉行頒發儀式（南山人壽保留變更日期之權利），實際場次將於 113 年 12 月 21 日間擇日舉行頒獎典禮（南山人壽得獎名單中公告）。